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公司监事会主席肖章茂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讨论，本次公司向关联方联发芯软件设计（成都）有限公司租入房屋发生的关联租赁系因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且该等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交易条款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和价格基本符合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